

证券代码：831869

证券简称：东南药业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6 日 11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869	东南药业	2020年4月2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君悦律师事务所徐凯、郭卓君律师。

（七）会议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仁爱路150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二）《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2）。

（三）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4）。

（四）审议《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3）。

（五）审议《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

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6）。

（六）审议《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7）。

（七）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工商变更有关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由董事会指派专人负责此项工作。

（八）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九）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十) 审议《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十一) 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5）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6）。

(十二) 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分配。

(十三) 审议《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

(十四) 审议《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十五) 审议《〈关于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进行了审议，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0-01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2、非自然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非自然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出席者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以及加盖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6日10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秘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512-62729923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